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台州尚颀汽车产业并购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7月20日，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共同设立“台州尚颀汽车产业并购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台州尚颀基金”、“本合伙企业”）。台州尚颀基金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本合伙企业存续期限为七年，自本合伙企业之成立日起计算，为本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经合伙人大会决定基金存续期限可延长一年。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成长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9号）。

鉴于目前台州尚颀基金投资的项目已全部退出完毕，经全体合伙人表决同意，决定清算并注销本合伙企业。

公司收到通知，台州市椒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于近日下发了台州尚颀基金的《合伙企业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注销登记已经台州市椒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注销台州尚颀基金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后续发展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9月14日